

困 知 記

〔明〕羅欽順 著



理學叢書

理學叢書

困知記

〔明〕羅欽順著

閻韜點校

責任編輯：沈芝盈

困 知 記

KUN ZHI JI

〔明〕羅欽順著

閻 韜 點 校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茶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7²/4 印張·158 千字
1990 年 8 月第 1 版 1990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2800 冊 定價 11.45 元

ISBN 7—101—00658—2/B·135

前言

羅欽順是明代唯物主義哲學家，字允升，號整菴，謚文莊，江西泰和人，生於憲宗成化元年（一四六五年），卒於世宗嘉靖二十六年（一五四七年）。弘治六年進士及第，歷任南京國子監司業、吏部左侍郎、南京吏部尚書等職。嘉靖六年，堅辭禮部尚書、吏部尚書之召，里居二十餘年，足不入市，潛心於學術研究。著有整菴存稿、整菴續稿，而困知記是他勤一生窮究之力而成於晚年的哲學著作。

明代中葉，各種社會矛盾日趨尖銳，繁榮的外表下面，醞釀着深刻的經濟、政治危機。羅欽順同情民衆的疾苦，憂慮形勢的惡化，主張改革弊政，緩和矛盾，提出了節制妄費，均平賦稅，打擊貪官污吏以及移民等具體解決辦法。他曾上疏皇帝，但未被重視。

羅欽順爲人有節操，政治上律已尤嚴。正德中，宦官劉瑾專權，他上疏乞終養，因在家等待批復，逾期未到職。此事於舊例無礙，但爲劉瑾新例所不許，然而新例是在羅氏到職銷假後頒行的。有人勸他向劉瑾求情，他寧願革職也不折腰。結果觸怒了劉瑾，將他革職爲民。嘉靖初年，以藩王入繼大統的世宗欲尊本生父母。張璁、桂萼等人逢迎帝意，上疏力請爲其生父上皇帝尊號。此議深得世宗歡心，張、桂等被越級提拔爲翰林學士，他們爲鞏固自己的權勢，結黨營私，排斥異己。羅欽順不願與張、桂等同列，不赴朝廷的禮部、吏部尚書之召。他平日家居，也是循規蹈矩，動輒準繩。明儒學案說：「先

生家居，每平旦，正衣冠，升學古樓。羣從人，揖敘畢，危坐觀書。雖獨處，無惰容。食恒二簋，居無臺榭，燕集無聲樂。」是一位恪守儒家道德規範的高官。

羅欽順的時代，程朱理學已趨衰落。它的理論錯誤，如理氣二元的傾向，暴露得更為明顯。它的格物致知學說，被人向形式主義的方向發展，成為獵取名利的手段，而無益於德性的修養。針對程朱理學的弊病，王守仁發揮陸九淵的思想，提出致良知學說，以它明確的主觀唯心主義的一元論，和訴諸本心的簡易直截的認識和修養方法，贏得廣大士人的歡迎，一時間風靡朝野。羅欽順却獨闢蹊徑，既批判程朱，又批判陸王，建立了自己的唯物主義學說。

程頤、朱熹把理看作獨立存在的精神實體，同時又不否認氣的真實性，所以有「理與氣決是二物」，「理泊在氣上」等具有二元傾向的說法。羅欽順認為，「理只是氣之理」，即氣的運動規律，不能獨立於氣而存在。他精闢地指出：

「蓋通天地，亘古今，無非一氣而已。氣本一也，而一動一靜，一往一來，一闔一關，一昇一降，循環無已。積微而著，由著復微，為四時之溫涼寒暑，為萬物之生長收藏，為斯民之日用彝倫，為人事之成敗得失。千條萬緒，紛紜膠轕而卒不可亂，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是即所謂理也。初非別有一物，依於氣而立，附於氣以行也。」（困知記卷上第十一章）

「理只是氣之理，當於氣之轉折處觀之。往而來，來而往，便是轉折處也。夫往而不能不來，來而不能不往，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若有一物主宰乎其間而使之然者，此理之所以名也。」（困知記續卷上

第三十八章

張載、陳亮、葉適都提出過精彩的唯物主義觀點，但是他們沒有像羅欽順這樣明確地闡述理氣關係問題。羅氏把張載等人的理論向前推進一步，爲樸素唯物主義的高峰——王夫之的理論做了必要的準備。他的理氣觀不僅在國內，而且在國外都有影響。日本德川時代的思想家貝原益軒、安東省庵，即在張載、羅欽順影響下，由尊信程朱，轉向唯物主義。

羅欽順批判的鋒芒，主要是指向陸王學派的。他認爲陸王心學實質上是承襲了禪宗的餘唾，因而對禪宗主觀唯心主義也進行了深入的分析批判。羅氏多次致書王守仁及其弟子，針鋒相對地批判王守仁的格物致知理論，指出王氏的格物是「要使之內而不外」，（困知記附錄與王陽明書）「要將物字牽拽向裏來，然而畢竟牽拽不得，分定故也」。（困知記續卷上第四十二章）而王氏的「致吾心之良知於事物物」，則是主張「道理全在人安排出，事物無復本然之則矣」。（困知記附錄答歐陽少司成崇一）

他批評陸九淵特別是其弟子楊簡，指斥他們把天地人物的運動變化看作人心的作用。羅氏說：

「天地之變化，萬古自如，人心之變化，與生俱生，則亦與生俱盡，謂其常住不滅，無是理也。慈湖誤矣！藐然數尺之軀，乃欲私造化以爲己物，何其不知量哉！」（困知記續卷下第四章）

對於佛教，羅欽順着力批判禪宗的經典楞伽經和達磨、宗杲等重要代表人物。他指出，由於禪宗「以心法起滅天地」，除心之外不承認任何事物的真實性。「仰而日月星辰，俯而山河大地，近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遠而飛潛、動植、水火、金石，一切視以爲幻而空之矣，彼安得復有所謂萬象乎

哉！」(因知記續卷上第十二章)佛教認為，最根本的第八識是真實的，由八識變現出來的前七識是虛妄的。由於迷誤，人們把無所有的虛空看作具有形形色色事物的世界；一旦覺醒，他們將認識到天地萬物乃是虛空中的一點物相。羅氏尖銳地指出：「其以本體為真，末流為妄，既分本末為兩截，謂迷則真成妄，悟則妄即真，又混真妄為一途。蓋所見既差，故其言七顛八倒，更無是處。」(因知記續卷上第五章)東林巨子高攀龍，充分肯定羅欽順闢佛功績，他說：「先生於禪學尤極探討，發其所以不同之故。自唐以來，排斥佛氏，未有若是之明且悉者。」(明儒學案卷四十七)

羅欽順的另一重大貢獻，是批判了宋儒「存天理，去人欲」的謬論，提出了具有進步意義的不能去欲，只能節欲的觀點。

「夫性必有欲，非人也，天也。既曰天矣，其可去乎！」(因知記三續第一章)

「夫人之有欲，固出於天，蓋有必然而不容已，且有當然而不可易者。於其所不容已而皆合乎當然之則，夫安往而非善乎？惟其恣情縱欲而不知反，斯為惡爾。先儒多以「去人欲」、「遏人欲」為言，蓋所以防其流者，不得不嚴，但語意似乎偏重。夫欲與喜怒哀樂，皆性之所有者，喜怒哀樂又可去乎？」(因知記卷下第十四章)

當然，他認為欲所應服從的當然之則，歸根結蒂逃不出仁義禮智的封建道德規範，但畢竟指出了欲是人性固有的，滿足欲望是自然而不容己的。這種觀點是對理學禁欲主義、僧侶主義的嚴重挑戰，是對被理學否定的人民羣衆生存權利的重新肯定，具有深刻的理論意義，成為戴震思想的前導。章炳

麟說：「朱晦菴……言道以天理人欲爲不並立。……羅整菴始言天理即在人欲之中，氣質之性即義理之性……至清而戴氏有作……爲原善、孟子字義疏證，斥理欲異實之謬，近本羅氏而遠匡鄉先生之失……」（薊漢微言）高度評價了羅氏理欲觀在思想史上的地位。

羅欽順的思想也有其自身的局限性，主要表現爲在一些問題上不能冲破理學藩籬，尊奉程朱的陳腐觀念。他堅持傳統的天人合一的觀點，認爲天人本無二，天理在人爲人性，氣在人爲人身。人只因爲把己身看作是我的，與他人他物不同，這才與天爲二。去掉有我之私，便可以回復到與天爲一的本然狀態，這就是人所以要進行道德修養的緣由。他不知道人性是社會實踐的產物，體現着人的社會關係，而把它看作天的賜與，天理的體現。

羅欽順強調人性來自天理，還有一個重要原因，那就是像程朱等人一樣，要給人性以本體論的意義，使人性的內容（他認爲是仁義禮智）有一個超人的根源。因此在心性關係上，他堅決反對陸王的心即性，心即理的提法，大講「心性之辨」。他認爲陸王與禪宗的共同錯誤是「有見於心，無見於性」，而儒家正統觀點則是把心性分開，明確指出它們的本質差別。在他看來，性是體，心是用；性是形而上者，心是形而下者；性「靜正有常」，心「變化不測」；性在人心活動之外，不論人心爲明爲昏，爲善爲惡，性總是存在人心中的。他在談心性關係時，忘記了「理只是氣之理，當於氣之轉折處觀之」的論斷，認爲性在人心的轉折之外，因而它就不再是事物的運動規律，而是超越的共相、一般，亦即精神實體。黃宗義早已看到羅氏思想中的深刻矛盾，他說：

「夫在天爲氣者，在人爲心；在天爲理者，在人爲性。理氣如是，心性亦如是，決無異也。……是故，性者心之性，舍明覺自然自有條理之心，而別求所謂性，亦猶舍屈伸往來之氣，而別求所謂理矣。……先生之言理氣，不同於朱子，而言心性則於朱子同，故不能自一其說耳。」（明儒學案卷四十七）

明代的哲學家們，大都看到程朱理氣二元傾向的錯誤，並且努力克服這種錯誤。但是，因爲他們對於意識活動和抽象概念的實質，不能做出科學的解釋，所以都不能擺脫唯心主義的困擾。羅欽順的理氣觀是唯物的，心性觀是唯心的（與程朱一樣，具有一定的二元傾向）。王守仁的理氣觀、心性觀之間是一致的，一元的，然而其基礎却是主觀唯心主義。如何正確地解決這些問題，是他們留給後代哲學家的研究課題。

有關本書點校方面的一些具體問題，說明如下。

一、困知記是羅欽順在二十多年中陸續寫作刻印成的。明嘉靖二十五年，羅氏的最後一個自刻本問世，其內容包括卷上、卷下、續卷上、續卷下、三續、四續，共六卷，另有附錄一卷。明清兩代，羅氏子孫和一些官吏、學者不斷翻刻、除序言外又增加了續補、外編、後序、後語、後跋、告文等部分。爲使本書附錄部分的分目簡明，現將原書附錄和續補中羅欽順與人論學書合爲一個部分，名曰論學書信，而羅氏太極述與他人致羅氏書信附焉。其次，將原書序跋依寫作年代先後編次，名曰序跋。最後，將羅氏自誌、履歷記，他人祝壽文、祭文，明史本傳及明儒學案有關部分編爲一個部分，名曰傳記資料。

二、本書以明萬曆二十年李楨重校本爲底本，以嘉靖十六年鄭宗古刻本、隆慶四年周弘祖刻本、天啟三年羅珽仕刻本、四庫全書本、咸豐四年吳榮祖刻本互校。書中各部分互見的文字也進行了內校。

三、凡增刪校改的字句，均直接排印，在注中示以原文，並說明校改的依據和理由。異體字都改爲通行字，一律不再加注。

四、在點校過程中，得到張岱年、樓宇烈、魯國堯以及陳金生、熊國楨、沈芝盈等同志的熱心幫助，在此一併致謝。由於水平有限，錯誤疏漏，在所難免，希望讀者批評指正。

困知記序

余才微而質魯，志復凡近。早嘗從事章句，不過爲利祿謀爾。年幾四十，始慨然有志於道。雖已晚，然自謂苟能粗見大意，亦庶幾無負此生。而官守拘牽，加之多病，工夫難得專一。間嘗若有所見矣，既旬月，或踰時，又疑而未定。如此者蓋二十餘年，其於鑽研體究之功，亦可謂盡心焉耳矣。

近年以來，乃爲有以自信。所以自信者何？蓋此理之在心目間，由本而之末，萬象紛紜而不亂，自末而歸本，一真湛寂而無餘。惟其無餘，是以至約。乃知聖經所謂「道心惟微」者，其本體誠如是也。故人心道心之辨明，然後大本可得而立。大本誠立，醅醑固當沛然，是之謂「易簡而天下之理得」。

山林暮景，獨學無朋，雖自信則爾，非有異同之論，何由究極其歸趣乎？每遇病體稍適，有所尋經，輒書而記之。少或數十言，多或數百言，既無倫序，且乏文采，間有常談俗語，亦不復刊削，蓋初非有意於爲文也。積久成帙，置之座間，時一披閱，以求其所未至。同志之士有過我者，則出而講之，不有益於彼，未必無益於我也。雖然，書不云乎，「非知之艱，行之惟艱」，三復斯言，愧懼交集。記分爲上下兩卷，通百有五十六章，名以「困知」，著其實爾。

嘉靖七年歲次戊子十一月己亥朔日南至泰和羅欽順序

目 錄

卷上(凡八十一章).....	一
卷下(凡七十五章).....	二五
續卷上(凡八十章).....	四六
續卷下(凡三十三章).....	七八
三續(凡三十六章).....	九〇
四續(凡三十一章).....	一〇三
附錄.....	一〇八
論學書信.....	一〇八
序跋.....	一七七
傳記資料.....	一九八

附錄細目

論學書信

與王陽明書	一〇八
又	一二三
答允恕弟	一二三
答黃筠谿亞卿	一二五
答歐陽少司成崇一	一二七
又	一二一
答劉貳守煥吾	一二四
又	一二五
又	一二六
答陳靜齋都憲	一二七
又	一二八

又……………一三〇

答陳侍御國祥	一三〇
答劉貳守煥吾	一三二
復張甬川少宰	一三三
答陸黃門浚明	一三五
答林正郎貞孚	一三九
復南豐李經綸秀才	一四八
答湛甘泉大司馬	一四九
與林次崖僉憲	一五一
再答林正郎貞孚	一五四
答林次崖僉憲	一五六
答林次崖第二書	一五八
答胡子中大尹書	一六〇

與鍾筠谿亞卿·····	一六二
與崔後渠亞卿書·····	一六三
答蕭一誠秀才書·····	一六三
太極述·····	一六四
答羅整菴少宰書王守仁·····	一六六
與整菴兄羅允恕·····	一七〇
答羅整菴先生寄困知記歐陽德·····	一七一
寄羅整菴太宰書湛若水·····	一七四
答太宰羅公整菴書崔銑·····	一七六
序跋	
困知記序黃芳·····	一七七
讀困知記後序陳察·····	一七九
羅整菴先生困知記序林希元·····	一八〇
讀困知記後語歐陽鐸·····	一八一
潮州府刻困知記序鄭宗古·····	一八三

書重刻困知記後陸燾·····	一八三
重刊困知記序唐伯元·····	一八四
重校困知記序李楨·····	一八六
重鐫困知記序顧起元·····	一八八
重刊困知記後跋羅珏仕·····	一九〇
序張貞生·····	一九〇
困知記序王銘琮·····	一九二
羅文莊公困知記序冉棠·····	一九三
敘符乘龍·····	一九四
羅文莊公合集序李維楨·····	一九六
羅文莊公合集序董其昌·····	一九七
傳記資料	
羅整菴自誌·····	一九八
整菴履歷記·····	二〇〇
壽太宰整菴先生羅公七十序崔銑·····	二一一

賀整菴老先生八十壽序羅洪先……………二二

又序黃佐……………二二三

又序陳昌積……………二二四

明故吏部尚書致仕進階榮祿大夫贈太子

太保謚文莊羅公神道碑銘嚴嵩……………二二六

吏部尚書贈太子太保謚文莊整菴羅先生

畫像贊羅洪先……………二二八

祭太宰整菴羅文莊公文羅洪先……………二二九

又文何維柏……………二三〇

告文邵延齡……………三三一

明史羅欽順傳……………三三二

明儒學案師說羅整菴欽順劉宗周……………三三三

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一文莊羅整

菴先生欽順黃宗羲……………三三五

困知記卷上

凡八十一章

一、孔子教人，莫非存心養性之事，然未嘗明言之也。孟子則明言之矣。夫心者，人之神明，性者，人之生理。理之所在謂之心，心之所有謂之性，不可混而爲一也。虞書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論語曰：「從心所欲不踰矩。」又曰：「其心三月不違仁。」孟子曰：「君子所性，仁義禮智根於心。」此心性之辨也。二者初不相離，而實不容相混。精之又精，乃見其真。其或認心以爲性，真所謂「差毫釐而謬千里」者矣。

二、繫辭傳曰：「無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通其變，遂成天地之文，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易道則然，卽天道也。其在人也，容有二乎！是故，至精者性也，至變者情也，至神者心也。所貴乎存心者，固將極其深，研其幾，以無失乎性情之正也。若徒有見乎至神者，遂以爲道在是矣，而深之不能極，而幾之不能研，顧欲通天下之志，成天下之務，有是理哉！

三、道心，「寂然不動」者也，至精之體不可見，故微。人心，「感而遂通」者也，至變之用不可測，

故危。

四、道心，性也。人心，情也。心一也，而兩言之者，動靜之分，體用之別也。凡靜以制動則吉，動而迷復則凶。「惟精」，所以審其幾也。「惟一」，所以存其誠也。「允執厥中」，「從心所欲不踰矩」也，聖神之能事也。

五、釋氏之「明心見性」，與吾儒之「盡心知性」，相似而實不同。蓋虛靈知覺，心之妙也。精微純一，性之真也。釋氏之學，大抵有見於心，無見於性。故其爲教，始則欲人盡離諸相，而求其所謂空，空卽虛也。既則欲其卽相，卽空，而契其所謂覺，卽知覺也。覺性既得，則空相洞徹，神用無方，神卽靈也。凡釋氏之言性，窮其本末，要不出此三者，然此三者皆心之妙，而豈性之謂哉！使其據所見之及，復能向上尋之，「帝降之衷」亦庶乎其可識矣。顧自以爲「無上妙道」，曾不知其終身尚有尋不到處，乃敢遂駕其說，以誤天下後世之人，至於廢棄人倫，滅絕天理，其貽禍之酷可勝道哉！夫攻異端，闢邪說，孔氏之家法也。或乃陽離陰合，貌誣心從，以焚惑多士，號爲孔氏之徒，誰則信之！

六、盈天地之間者惟萬物，人固萬物中一物爾。「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人猶物也，我猶人也，其理容有二哉？然形質既具，則其分不能不殊。分殊，故各私其身；理一，故皆備於我。夫人心虛靈之體，本無不該，惟其蔽於有我之私，是以明於近而暗於遠，見其小而遺其大。凡其所遺所暗，皆不誠之本也。然則知有未至，欲意之誠，其可得乎？故大學之教，必始於格物，所以開其蔽也。格物之訓，如程子九條，往往互相發明。其言譬如千蹊萬徑，皆可以適國，但得一道而入，則可以推類而通其餘，爲人